佛山市顺德区威权康复服务中心
Foshan Shunde Albert Wu Rehabilitation Center

R3 言语康复所
R3 Speech Therapy Clinic
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硕士实践基地

粤港澳大湾区国内城市言语(语言）障碍儿童状况、现行政策、转诊制度的分享

主讲人：曾家乐

曾家乐

全国助残先进个人

全国最美医务社工

- 行政管理学士（BBA）、社会工作学士（BSW）
- 香港浸会大学商业管理硕士(MScBM）
- 暨南大学临床心理硕士研究生(MSSc in Clinical Psychology)
- 国家社会工作师（中级）、高级家庭教育指导师

顺德区高层次社会工作人才（四类）

中国残疾人康复协会社会康复委员会常务委员

中国社会工作联合会医务社工专委会理事

广东省应用心理研究会理事

广东省社会工作教育与实务协会医务社工专委会副主任

广东省社工师联合会医务社工专委会委员

广东省德胜社区慈善基金会 理事

广东顺德职业技术学院社会工作专业指导委员会副主任

顺德区社会工作联合会副会长

顺德区慈善联合会理事



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平台

- 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平台暨言语治疗硕士实践基地（下称：R3言语康复所）是由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顺德区残疾人联合会指导，顺德区听力语言康复技术指导中心、R3言语康复所主办，顺德区残疾人康复协会协办，香港理工大学中文及双语学系支持成立的平台。
- 平台成立于2019年，由顺德区听力语言康复技术指导中心主任团队亲自执教，遵循康复医学和实践的证据、遵循儿童发展特点，实施“三阶言语康复技术”（从言语治疗到重建，再到恢复），紧紧抓住“言语”为儿童发展根本点，专为0—7岁有听觉障碍、语言迟缓、发育迟缓、构音障碍、自闭症、行为情绪问题、过度活跃等儿童及其家人提供服务，是顺德一站式、多元化的言语治疗相关的服务基地。



平台资源

（一）提供“理论+实践+督导”模式的人才培养平台



1、开展康复治疗师（言语治疗方向）理论课程培训，确保学员充分理解和掌握语言病理学原理和相关理论知识。

2、开展言语治疗师临床实践指导，确保学员治疗服务水平达到行业专业标准。

（二）搭建行业交流平台，向粤港澳大湾区输出知识和人才资源

1、搭建行业交流平台：顺德区多家机构言语治疗专业人才形成技术联盟，促进各种语言评估量表和诊断康复方法的研发和改进，以“走出去，引起来”的方式与大湾区其他城市言语治疗机构进行交流合作。

2、输出知识资源：由大湾区言语治疗领域专业人员组成专家团队，到各机构开展言语方面的知识讲座，促进大湾区内机构的发展及人才的培养。

平台资源

（三）构建临床实践和公益服务基地

举办多次言语治疗咨询、评估、讲座和训练等公益服务，如亲子沟通技能评估、一对一语言训练等。

（四）提供专业的言语治疗及康复教育服务

专业0-7岁有语言迟缓、听觉障碍、发育迟缓、构音障碍、孤独症、学习障碍、行为情绪、过度活跃等儿童及其家长提供一站式、多元化的服务。





目录

01 广东省残疾儿童的概况

02 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概况

03 广东省言语及其他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04 大湾区各市关于言语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补助政策解读

05 广东省残疾儿童转介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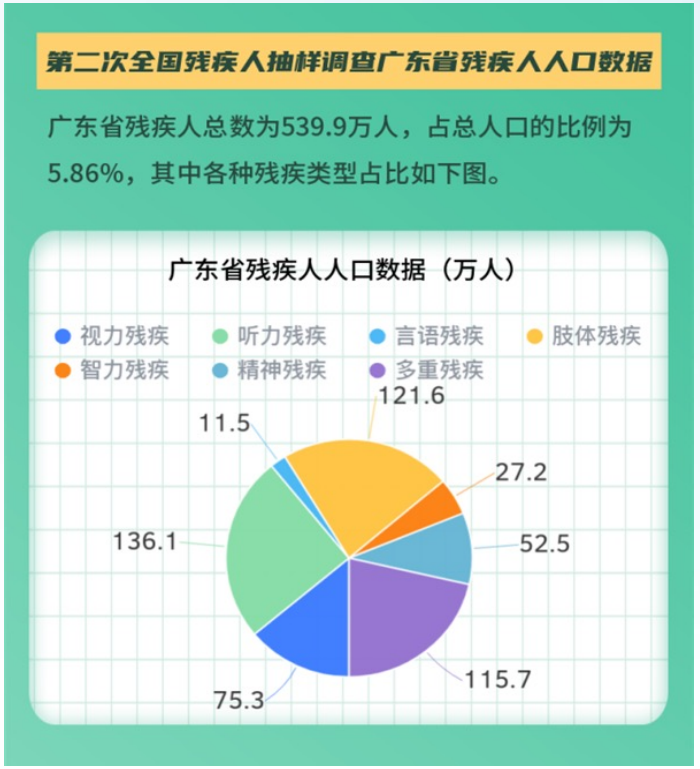
06 反思与建议

广东省残疾儿童概况

广东省残疾儿童概况

- 2022年11月28日至30日，广东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在广州召开，提交会议审议的《关于残疾儿童保障工作情况的专题调研报告》称，截至2022年10月下旬，广东共有0至17岁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儿童少年11.9万余人。
- 该报告显示，广东省11.9万余残疾儿童少年中，听力残疾10032人、言语残疾4789人、智力残疾41736人、多重残疾19976人。
- 按残疾等级划分，其中一级残疾36091人、二级残疾47529人、三级残疾21189、四级残疾14407人。

其中，肢体残疾儿童数量逐年下降，视力和言语残疾儿童数量变化不大，听力、智力、精神、多重残疾儿童数量逐年增加，智力和精神残疾儿童增幅相对较大。



广东省言语残疾患者概况

- 根据广东省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显示，广东省3-18岁言语残疾患者中，**男性言语残疾患者所占比例高于女性**，为68.51%；农村言语残疾患者所占比例高于城市，为66.39%；
- 在3-18岁各年龄阶段中，**3-6岁言语残疾患者所占比例最高**，为38.30%；接受教育情况中，接受教育小于6年的所占比例最高，达95.74%；
- 言语残疾类型中，**语言发育迟缓所占比例最高**，达42.55%；致残疾病中，**智力障碍所致言语残疾的比例最高**，达30.21%。



佛山市顺德区威权康复服务中心
Foshan Shunde Albert Wu Rehabilitation Center

R3 言语康复所
R3 Speech Therapy Clinic
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硕士实践基地

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概况

- 2019年至2021年，全省共有4.8万余名0-6岁残疾儿童得到康复救助，全省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9%。
- 在国家要求的基础上，广东结合实际扩大救助对象范围，拓宽救助申请方式，并强化救助力度：广州、深圳等7个地级以上市将康复救助年龄范围从0-6岁扩大到0-18岁不等，珠海、汕头等13个地级以上市为残疾儿童提供非全日制康复训练。
- 截止至2022年10月下旬，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定点机构共574家。
- 近年来，广东稳步提高残疾儿童教育质量。截至2021年，广东全省有特殊教育学校150所，在校就读残疾学生约7.2万人，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9%。目前，全省有近5000名持证残疾幼儿入园接受学前教育。全省已有11个地级以上市的大部分县（市、区）实现残疾学生从学前教育到高中阶段15年免费教育。

佛山市顺德区威权康复服务中心
Foshan Shunde Albert Wu Rehabilitation Center

R3 言语康复所
R3 Speech Therapy Clinic
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硕士实践基地

广东省言语及其他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 **言语障碍者年满3周岁，可提出申请办理残疾人证。**
- **听力、言语、智力、肢体残疾和孤独症儿童:**为接受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康复训练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补助，每年训练时间不少于 10 个月 (每人每年补助 10 个月)
- (1) **全日制康复训练**:每个训练日在康复机构的康复训练时间**不少于5 小时**，每周单训不少于1小时，补助标准为: **公办康复机构 1200 元/人·月，非公办康复机构2000 元/人·月。**
- (2) **非全日制康复训练**:3 岁以下或接受普通幼儿教育、普通小学教育的受助人可采取一对一的亲子同训、预约单训、家庭指导或集体教学等，每个训练日在康复机构的康复训练时间**不少于3 小时**，每周单训**不少于1小时;**或每周单训**不少于3 次**，每次**不少于1 小时**;或**每周开展不少于3 小时且康复效果与上述模式相当的集体教学**。**补助标准为: **公办康复机构 600 元/人·月，非公办康复机构1000 元/人·月。**非全日制康复训练补助经费由同级财政安排。
- 公办康复机构是指教育、民政、卫生计生、残联等部门或组织举办的公益一类康复机构，公益二类、三类康复机构参照非公办机构执行。各地根据本地情况，逐步提高公办康复机构的康复救助补助标准和保障水平。康复训练补助费主要用于康复训练、康复评估、家长培训、康复教材、康复档案、康复设备、环境布置、人员培训、食宿及购买康复专业人员服务等。

佛山市顺德区威权康复服务中心
Foshan Shunde Albert Wu Rehabilitation Center

R3 言语康复所
R3 Speech Therapy Clinic
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硕士实践基地

大湾区各市关于言语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补助政策解读

广州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资助项目	资助条件						资助标准			服务实施机构性质
	年龄要求	证明材料				其他条件	补贴上限	实施要求	实施时限	
		残疾人证		疾病诊断结果						
		等级	类别	资质要求	内容要求					
0-14岁听力语言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资助	0-4岁	无需		二级以上（含二级）公办医疗机构	诊断描述为双耳听觉功能障碍	无	1700元/月		在符合要求的年龄段内每个资助年度资助12个月。	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或非医疗机构
	4-14岁	一至四级	听力残疾	无需						

本办法有效期内提供康复资助补贴的项目（四）										
资助项目	资助条件						资助标准			服务实施机构性质
	年龄要求	证明材料				其他条件	补贴上限	实施要求	实施时限	
		残疾人证		疾病诊断结果						
		等级	类别	资质要求	内容要求					
居家康复服务资助	申请医疗机构开展的医疗康复服务资助的申请人可以同时申请同一医疗机构开展的居家康复服务资助。						700元/月	资助对象在医疗机构接受医疗康复服务产生的医务人员出诊费、家庭病床建床费、家庭病床巡诊费纳入残疾人康复资助保障范围，标准按照《广州地区公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确定，居家康复服务由医疗机构结合资助对象实际据实开展。医疗机构按次收取居家康复服务费，收取情况应与实际上门开展医疗康复服务的情况相匹配。资助资金当月使	与申请的医疗康复资助时长一致。	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
残疾人基本型辅助器具适配资助	资助标准、资助内容、适配间隔等按照《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广州市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穗残联规字〔2019〕2号）执行。									

深圳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 **言语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包括**：功能评估、发音训练、认知能力训练、语言与沟通能力训练、吞咽训练、构音障碍训练及其它特殊康复教育等。
- **康复训练补助标准**：0-7周岁（不含7周岁）的救助对象、7-18周岁（不含18周岁）残疾等级为一级、二级的救助对象最高补助为每人每年5万元；7-18周岁（不含18周岁）残疾等级为三级、四级的救助对象最高补助为每人每年4万元。※ 在公办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中享受免费康复服务的，不再享受本办法所列的康复训练补助。
- 残疾儿童学前**融合教育补助标准**：3-7周岁（不含7周岁）救助对象入读普通幼儿园的，可凭幼儿园开具的有效票据申请学前融合教育补助，最高不超过每人每年5000元。



佛山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 **听力、言语、智力、肢体（含脑瘫）残疾和孤独症儿童：全日制康复训练补助标准**为 150 元/人·天，每月按实际训练天数结算，总额不超3000元/人·月，每个训练日不少于5.5小时动静结合安排集体康复教学和个别化康复教学，个别化康复教学不少于 0.5小时。
- **非全日制康复训练补助标准**为 100 元/人·小时（天），每月按实际训练小时（天）数结算，总额不超 2000 元/人·月。训练方式可选以下一种：

A、一对一形式康复训练（每天训练不多于3小时且每周不多于5小时）；

B、半天课形式康复训练（每天训练不少于 2.5 小时，其中单训不少于0.5小时）。

- **8至14周岁听力语言残疾儿童康复训练仅限申请非全日制**，

采取一对一预约单训，每周单训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1小时。



- 已入读普通幼儿园、普通学校或特殊教育学校（一般认为3岁以上）的残疾儿童申请康复训练，原则上只可申请非全日制；

如申请全日制，须提供休学证明或在申请栏声明“XXX（申请人姓名）未入园/未入学”。

珠海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 0-17周岁少年儿童参与**全日制听力言语功能训练**：每3个月至少1次听觉、言语康复能力评估；每个训练日在康复机构的训练时间不少于5小时，每周单训不少于1.5小时；最高补助：0-6周岁3000元/月，7-17周岁1500元/月；
- 0-17周岁少年儿童参与**非全日制听力言语功能训练**：每年至少2次听觉、言语康复能力评估；每个训练日在康复机构的训练时间不少于3小时，每周单训不少于1小时或每周单训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1小时，或每周开展不少于3小时且康复效果与上述模式相当的集体教学；最高补助：0-6周岁1500元/月，7-17周岁800元/月；
- 对于**0-6周岁中度听力言语儿童**，会有支持性服务：如家长康复指导、心理辅导、康复咨询、喘息服务等，每月至少服务2次，每次不少于1小时。最高补助1200元/年。

中山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 康复救助对象主要为中山市户籍 0-17 岁，同时符合以下救助条件的视力、听力、言语、智力、肢体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

（一）持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山市残疾儿童诊断定点医院出具的符合残疾评定标准的诊断证明书的 0-6 岁残疾儿童。

（二）具有康复服务适应指征，通过康复服务可能达到功能重建或改善。

- **0-6 岁听力、言语、智力、肢体残疾和孤独症儿童**：为接受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康复训练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补助，每人每年最多补助 10 个月，具体康复服务内容及规范按照国家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七彩梦行动计划”和困难智力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项目的有关要求执行，国家相关部门出台新的服务规范后按新规范执行。

中山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1)**全日制康复训练**：每个训练日在康复机构的康复训练时间不少于 5 小时，每周单训不少于 1 小时，补助标准为：一、二级残疾儿童及困难残疾儿童补助标准为 3000 元/人/月，三、四级残疾儿童补助标准为 2400 元/人/月。

(2)**非全日制康复训练**：每个训练日在康复机构的康复训练时间不少于 3 小时，每周单训不少于 1 小时；或每周单训不少于 3次，每次不少于 1 小时；或每周开不少于 3 小时且康复效果与上述模式相当的集体教学。补助标准为：一、二级残疾儿童及困难残疾儿童补助标准为 1500 元/人/月、三、四级残疾儿童补助标准为 1200 元/人/月。

(3)残疾儿童到**定点医疗康复机构门诊进行康复训练，**纳入重点医疗救助对象的，按照《中山市医疗救助办法》执行；不纳入重点医疗救助对象的，按规定享受我市社会医疗保险待遇和医疗救助后个人支付部分参照非全日制康复训练标准给予补助。



东莞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 残疾儿童同一康复训练救助年度内原则上不得重复享受政府同类救助项目补助。
- 康复训练补助主要用于康复训练、康复评估、家长培训、康复教材、康复档案、康复设备、环境布置、人员培训及购买康复专业人员服务等。
- 0至6周岁残疾儿童：孤独症儿童每人每年不超过2.5万元，**听障、视障、智障及其他类别儿童每人每年不超过2万元的标准给予补助。**相关诊断资料未明确类别的特殊儿童，按最低补助标准进行补助；伴随有多种残疾类别的，按其中对应类别最高补助标准进行补助；
- 7至17周岁残疾儿童少年按照脑瘫、孤独症每人每年不超1.5万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 残疾儿童少年原则上不得重复享受政府同类救助项目补助；
- 若申请人发生户籍迁移，于迁移之月起停止康复教育补助。

江门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 在服务能力满足我市户籍残疾儿童康复需求的基础上，康复救助政策将覆盖到持有江门市居住证的0-6岁残疾儿童。
- 康复救助对象需符合以下条件：
- （一）持有残疾人证或具备医疗诊断资质的专业机构（医院）出具的诊断结果；（二）具有康复服务适应指征，通过康复服务可能达到功能重建或改善。
- 康复救助内容和标准：

符合条件的听力残疾与言语残疾儿童可享受**至少提供2次听觉、言语康复能力评估服务。**

服务项目	康复专项经费补贴
听觉言语功能训练	全日制训练25000元/年/人，非全日制训练12500元/年/人（限6年）
支持性服务	1000元/年/家庭（限6年）
人工耳蜗植入手术及服务	20000元/次/人，单耳单次手术，限1次
助听器适配及服务	6000元/人（4800元助听器购置、1200元辅助材料及验配服务），单耳单次，限3年1次

惠州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 根据《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救助对象为救助年龄为0-6岁，惠州市开展0-8岁精准康复扩面工程，救助年龄提高到8岁，目前共有37个全市残疾儿童康复机构针对**0-8岁本市户籍的视力、听力、言语、智力、肢体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根据康复训练时间等不同情况，对在定点非公办康复机构康复训练满4个月以上的，给予每人每年6000元至2.8万元不等的救助。



0-8岁残疾儿童残联定点康复机构康复训练救助

救助标准

惠州市户籍：
全日制（1年10个月计）：
1.0-6岁 1200元/人·月（公益一类机构），2800元/人·月（民办或公益二三类机构）；
2.7-8岁 800元/人·月（民办或公益二三类机构）。
非全日制（1年10个月计）：
1.0-6岁 600元/人·月（公益一类机构），1000元/人·月（民办或公益二三类机构）；
2.7-8岁 600元/人·月（民办或公益二三类机构）。

广东省内外市户籍在惠州残联定点机构康复训练：
全日制（1年10个月计）：0-6岁1200元/人·月（公益一类机构），2000元/人·月（民办或公益二三类机构）

备注：参加公办机构康复培训的，经费直接补助到机构，由机构免费进行康复培训

肇庆市言语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 康复救助对象主要为**肇庆市户籍0-6岁[截至申请康复救助当年度的8月31日止年龄不满7周岁的残疾儿童**，有条件的县（市、区）、肇庆高新区**可扩大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年龄范围**]，符合救助条件的**视力、听力、言语、智力、肢体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
- 残疾儿童在康复救助期间年龄达到7周岁的，可到龄下月起终止该儿童的康复救助；但考虑到残疾儿童康复训练的延续性及更好地进行下一阶段衔接，**确需延期的，经监护人申请并经申请当地残联审核同意，可继续接受康复救助服务，最长可延至该学年结束。**
- 全日制康复训练主要是指为0-6岁残疾儿童提供康复训练，其中3岁以下的残疾儿童须在家属有意愿的情况下，根据残疾儿童的实际需要及机构评估的情况，才可开展全日制康复训练。**开展全日制康复训练的儿童康复训练时间不少于5小时/日**，其中每天12:00-14:30时间段内的午餐及午休不能计算为训练时间。
- 康复训练补助费主要用于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康复评估、家长培训、康复教材、康复档案、康复设备、环境布置、人员培训（含培训费、培训食宿及差旅费）及购买康复专业人员服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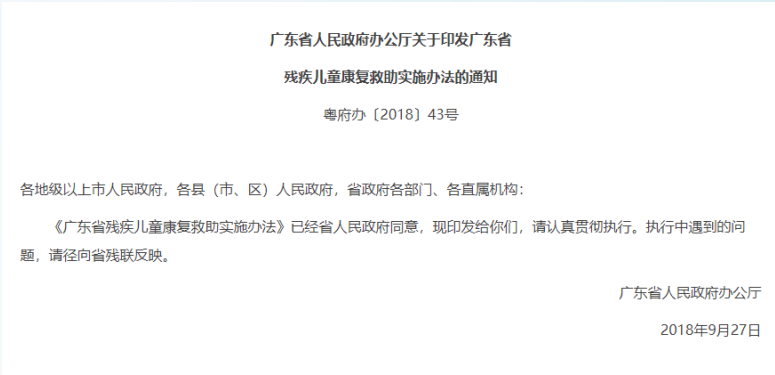
佛山市顺德区威权康复服务中心
Foshan Shunde Albert Wu Rehabilitation Center

R3 言语康复所
R3 Speech Therapy Clinic
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硕士实践基地

广东省残疾儿童转介政策

广东省残疾儿童转介政策

- 康复训练方面：《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计生部门指导妇幼保健等医疗机构开展残疾预防和残疾儿童早期筛查、诊断、干预等工作，**及时将有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转介到康复机构接受康复训练。**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

粤府办〔2018〕43号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省残联反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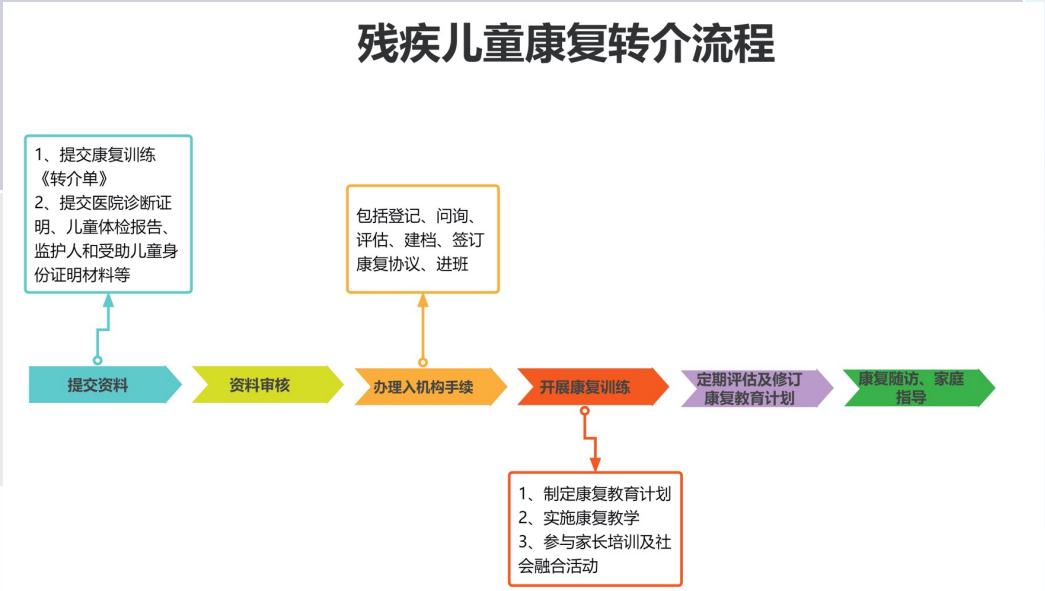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9月27日

- 教育方面：《实施细则》提出在特殊教育学校学习的残疾儿童少年，经教育、康复训练后，**能够接受普通教育的，可申请转入或者升入普通学校就读。**在普通学校学习的残疾儿童少年，难以适应普通学校学习生活的，其**监护人可以申请将其转入特殊教育学校或者属地教育行政部门指定的普通学校就读。**任何学校不得无理由拒绝残疾儿童少年的转介安置。健全就近就便安置制度，重点解决残疾儿童少年教育安置不到位问题，**在同等条件下就近就便优先安排残疾儿童少年入学。**同时，在特殊教育学校学习的残疾儿童少年，经教育、康复训练后，能够接受普通教育的，可申请转入或者升入普通学校就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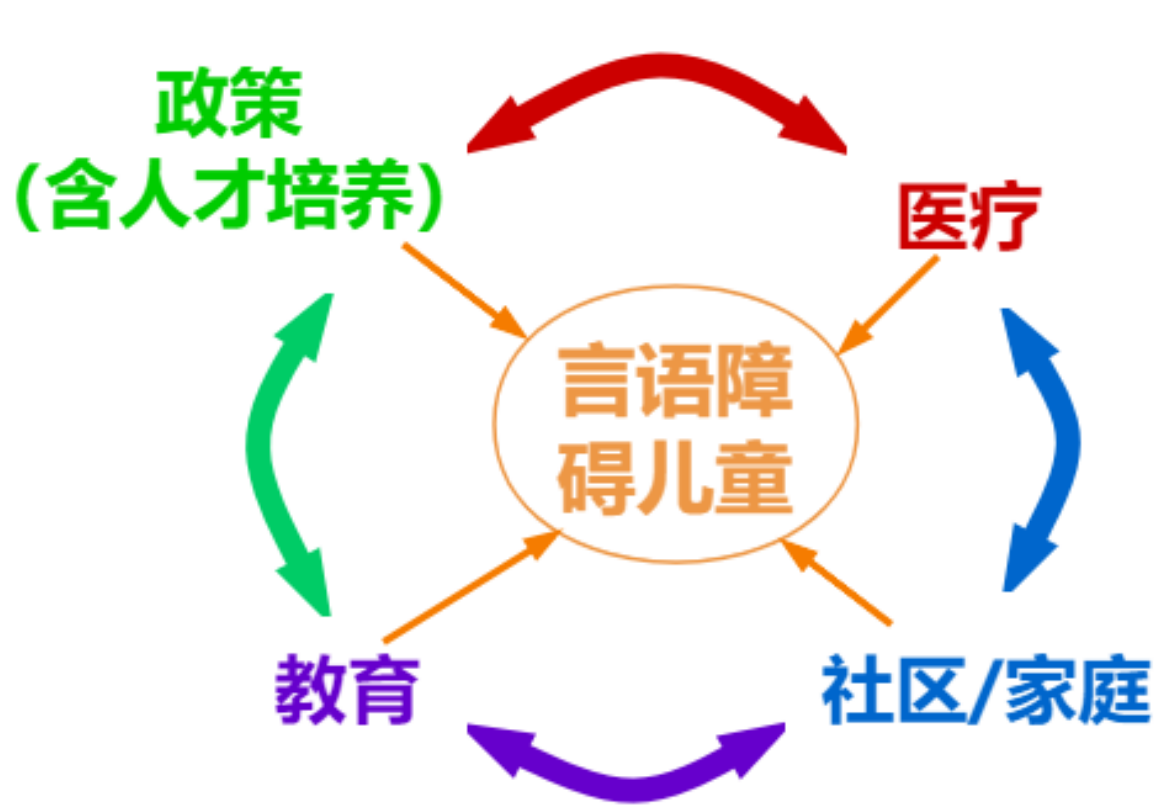
广东省残疾儿童转介政策

地区	转介政策
广州	转介安置工作的顺利进行需要有三个前提条件： 第一，要有评估的专业人员； 第二，家长承认孩子有特殊需要，愿意让孩子接受评估以及转介安置； 第三，公立学校中有安置不同能力及需要特殊学生的多元安置方式和足够的学位。 转介形式分为三种：**一是需继续接受治疗的**，安置到医疗机构或残联康复中心。 **二是可以兼顾接受教育的**，分为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特教班、普通学校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安置形式。 **三是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高中毕业后的就业转衔。**
深圳、珠海、中山、东莞、佛山等	若残疾儿童确有需要到深圳市外的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康复训练，经残疾儿童户籍所在地的区残联审核同意，可转介到市外的定点康复机构。



反思与建议

言语（语言）障碍/残疾儿童的成长与发展离不开**政策、医疗、社会和家庭、教育** 4 个范畴，并且这 4 个范畴是相互联结、相互协作的。



反思

- **政策**：在广东省11.9万余残疾儿童少年中，听力残疾10032人、言语残疾4789人、智力残疾41736人、多重残疾19976人。这一数据表明，在广东省内，有相当数量的残疾儿童获得了帮助，但考虑到言语残疾儿童整体数量较低，获得基本康复服务的言语障碍儿童应该极为有限。所以可以看到，政策里的康复补助都是以听力言语作为共同体，或者以孤独症、智力残疾儿童为主要补助对象。
- 而且国内言语/语言障碍儿童常常会被认定为是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指出，“特殊教育主要是面向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精神、多重残疾以及其他有特殊需要的儿童青少年提供的教育”。

反思

- 据 《中国国际言语语言听力协会第五届高峰论坛报告数据（2019）》显示，在中国，“发音不清难开口，语言沟通障碍”困扰着将近1亿人的正常生活与学习。许多人带着幼年时期的言语语言障碍长大，从吐字不清，到不敢说话，逐渐丧失了表达爱的意识与能力，甚至演变为语言暴力，为他人带来伤害。
- 语言能力发展是人类的终生课题，而这一能力发展的关键期在儿童时期，如果觉得语言天赋是天生的，那可能会错过一段教孩子说话的黄金时期。所以儿童语言发育迟缓应当及早受到重视。

建议

- 希望能够推动儿童语言能力筛查常规化的政策，可以明确将语言能力筛查列入早期儿童健康筛查项目，并将其纳入基本公共服务范畴；
- 明确言语/语言障碍儿童能够获得特殊教育支持或应得到基本康复服务；
- 鼓励多单位合作推动针对语言能力的特殊教育课程或康复训练计划的开发，提高特殊教育质量，提升康复干预训练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中山三院神经语言临床研究室团队赴广东清远开展儿童语言障碍筛查矫正行动

反思

- **人才培养**：我国主要由特殊教育教师和康复治疗师为有言语/语言障碍的儿童提供相应的治疗和帮助。在特殊教育教师方面，《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终期统计监测报告指出，至2020年，我国特殊教育专任教师为6.6万人。尽管较十年前，已有超过50%的增长，但仍有较大的相关人才缺口。
- 在实践中，康复治疗从业人员**已经出现了“言语语言治疗师”和“儿童康复治疗师”的分化**，但由于岗位标准仍待建立和完善，目前并不清楚大致有多少康复从业人员为“言语语言治疗师”。



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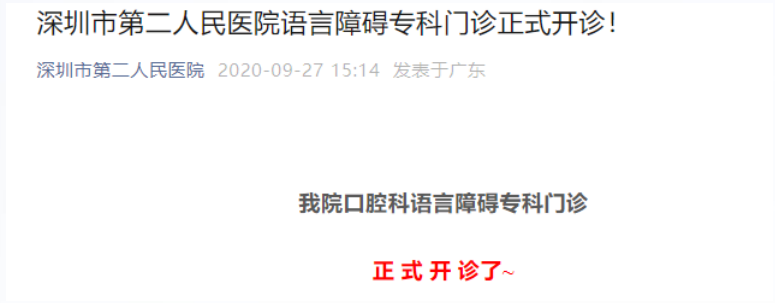
- 政府积极推动康复从业人员职业标准规范化，提倡专业细化，出台发展语言言语治疗专业的政策。
- 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平台的成立初衷，也是希望能够吸纳更多言语治疗师，搭建行业交流平台，促进各种语言评估量表和诊断康复方法的研发和改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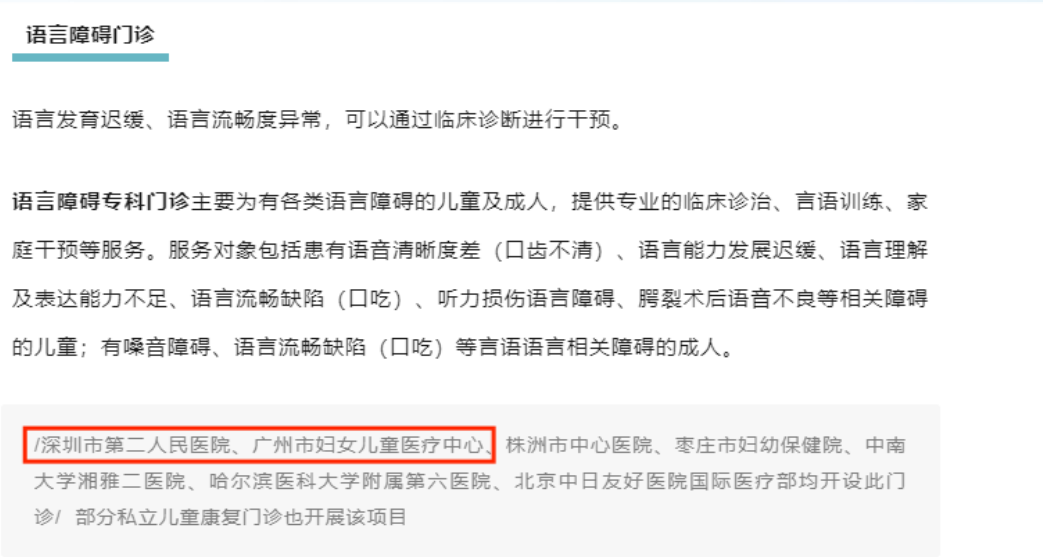




反思

- **医疗**：一般医院里只设有儿童发育行为专科门诊，专门诊断孤独症、发育迟缓、多动症等儿童的行为发展。很少有专门设立语言障碍门诊的医院，有些家长发现孩子不会说话或说话不清晰可能也只是去口腔科，因为家长会觉得舌系带过短是导致孩子不说话/说话不清的原因。目前全国开设语言障碍专科门诊的医院并不多，而在广东，也只有深圳广州各一家医院有开设。





建议

- 当然专科门诊的诞生并非能够轻易去开展，需要综合各种因素的影响，患者健康意识、门诊费用结构、一致性诊疗路径、临床数据观察等等，都在影响着一个专科门诊能否诞生。希望未来的路上，能够有更多的城市普及和开设语言障碍专科门诊，让更多的孩子受益。





反思

- **家庭/社区：**由于言语残疾是指经治疗一年以上不愈或病程超过两年者的言语/语言障碍，一旦诊断，也许就会被标签为“残疾人”。这使得很多家长不愿意承认孩子的言语发展情况落后，只相信“贵人语迟”。或者家长会担心孩子遇到不公平对待，受其他同伴的嘲笑。我们曾遇过，有孩子因为发音不清晰而受到同伴嘲笑，从而变得不自信不爱说话。这些误解和偏见使得相当一部分父母讳言孩子的情况，而这种讳莫如深更加深了外界的误解和讹传。
- 所以很多父母在是否要给孩子办理残疾证的问题上十分矛盾：**一方面，办理残疾证可以带来一些经济方面的实在的好处；但另一方面，孩子从此贴上“残疾人”的标签**，使父母既担心孩子心理压力大，也觉得自己在人前抬不起头。这些情况都说明，目前整体社会氛围对于言语（语言）障碍/残疾的陌生、漠视、偏见和误解比比皆是，极需建立一个更加友善、宽容、理解和支持的整体氛围。

建议

- 相关政府部门可以与自助组织会面，就自助组织的发展方向交换意见，增加言语（语言）障碍儿童家长在制定相关政策、服务规划与提供方面的参与；支持和促进言语（语言）障碍儿童家长自助组织的发展，**为这些组织提供以计划为本的财政支持或向慈善基金推荐**，使该些组织可推行为会员提供适切服务的计划。这样可以让言语（语言）障碍儿童避免“残疾”的标签，又能享受到适当的补贴，减少压力。


【慈善动态】言语障碍患者福音，顺德有了更专业的治疗平台！

大良慈善会 2021-03-27 11:00 发表于广东

近日，由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顺德区残疾人联合会指导，顺德区威权康复服务中心（顺德区听力语言康复技术指导中心）、顺德R3言语康复所主办，顺德区残疾人康复协会协办，香港理工大学中文及双语学系支持的**“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平台（顺德R3言语康复所）暨言语治疗硕士实践基地”成立仪式**在顺德R3言语康复所举办。

建议

- **建立家属资源中心提供家属互助支援服务**，让言语（语言）障碍儿童的家属以同路人的身份对其他家属进行心理疏导和支持，舒缓家属的心理压力。若家长长期处于拒绝接纳现实的自我防御状态，或者产生自责、愧疚感，又或者是由于长期压力导致对未来产生绝望心理，那么就需要专业人士提供更具针对性的个体或团体的心理辅导，通过深入的心理疏导帮助其客观看待现实，提升复原力，积极应对生活。
- **有关部门不应忽视言语（语言）障碍儿童家长的心理需求。**针对个别家长，应提供更深入的关心和帮助。可以通过聘请心理专家、开通心理热线等方式向有需要的家长敞开援助之门。



建议

- 建立家长自助组织，一方面可以让所有残疾儿童的家长有一个交流的平台。不论是教育方式、治疗康复信息的互相分享，还是情绪方面的互相支持，都可以在这一交流平台上分享。通过倾诉、讨论、研究，有相似境遇、想法的家长可以发现普遍性，产生共鸣，缓解压力，重拾对生活的信心。另一方面，通过信息的交换，家长也可以获得更多指导和意见。





反思

- **教育**：大湾区的转介服务一般表现在教育上，但是也是以孤独症、智力残疾等儿童为主。在0-6岁残疾儿童中，轻中度残疾占较大比例，特别是言语残疾，所以只要做到提前预防，早发现早干预，会取得较好的康复效果，能够享受正常儿童的生活。但由于目前的政策和社会的认知理解中，很多人仍然是“贵人语迟”的观念，导致无法在学前教育中发现孩子的问题。





建议

- 联动行业大咖、幼儿园/学校资深老师、资深家长、言语康复老师等，组织家长开展培训，并组织家长于家中进行居家教育实践。针对有需要的儿童，可以组织康复老师或行业大咖进校开展言语康复知识讲座，将言语康复治疗普及到各个学校，共同做到早发现早干预。



家长 + 康复机构 + 学校/幼儿园



儿童的康复治疗并不是一朝一夕的，以医教结合为基础，以普特共融为补充，以家校联合为载体，通过政府、医院、康复机构、家长、社会等多方合作努力，帮助孩子更好的康复。

医教结合 + 普特共融 + 家校联合



佛山市顺德区威权康复服务中心
Foshan Shunde Albert Wu Rehabilitation Center

R3 言语康复所
R3 Speech Therapy Clinic

粤港澳大湾区言语治疗硕士实践基地



欢迎关注顺德言语治疗平台，了解更多顺德言语治疗资讯！

联系电话：0757-22226670